屏東縣政府社會處 113年7月招考社工員公告簡章

壹、人力需求現況與招募人力具備資格:

科別	職稱	人數	業務/薪資	具備資格	工作地
社工科	約聘社會工作員	7	1. 辦理保護業務直接服務工作。 2. 大學畢業每月 312 薪點(47,896元)。社工研究所畢業或具社工師證照每月328 薪點(50,199元)。每月薪資含風險工作費3,000元。	領有社會工作師證書或 符合「專門職業及高等 考試社會工作師考試規 則第五條」應考資格規 定,並具社會福利直接 服務工作經歷1年以上。	區域社會 福利服務 中心
社工科	約曹社	2	 辦理保護業務直接服務工作(篩派案)。 大學畢業每月 312 薪點(44,896 元)。社工研究所畢業或具社工師證照每月328 薪點(47,199 元)。 督導社會安全網福利服務 	領有社會工作師證書或 符合「專門職業及高等 考試社會工作師考試規 則第五條」應考資格規 定,並具社會福利直接 服務工作經歷1年以上。 符合下列任一條件:	社會處 枋寮社會
在上杆	河會 督 哲 任 作 員	1	工作。 2. 每月344薪點(48,963元)。 每月薪資含風險工作費 700元。	1. 擔任社事門會大學,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	初
社工科	約聘社會工作員	5	1. 辦理社會安全網福利服務工作。 2. 大學畢業每月 296 薪點(42,228元)。社工研究所畢業或具社工師證照每月312 薪點(44,473元)。每月薪資含風險工作費700元。	領有社會工作師證書或符合「專門職業及高等考試社會工作師考試規則第五條」應考資格規定,並具社會福利服務工作經歷。	區域社會 福利服務 中心

科別	職稱	人數	業務/薪資	具備資格	工作地
社工科	約聘社會員	1	1. 辦理社會安全網福利服務工作。 2. 大學畢業每月 296 薪點(45,307元)。社工研究所畢業或具社工師證照每月312 薪點(47,562元)。每月薪資含風險工作費700元	領有社會工作師證書或符合「專門職業及高等考試社會工作師考試規則第五條」應考資格規定,並具社會福利服務工作經歷。	恆春社會 福利服務 中心
社工科	專案人員	1	元。 純青小琉球社福行動車計畫 月薪 33,000 元	大學以上畢業具基本電 腦文書處理能力及汽機 車駕照、須會駕駛手排 車,身心健康、無不良嗜 好並具工作熱忱者。	琉球工作站
障福科	約聘社會工作員	1	1. 身心障礙者需求評估業務 及其他社會福利服務業 務。 2. 大學畢業每月 296 薪點 (42,228元)。社工研究所 畢業或具社工師證照每月 312 薪點(44,473元)。每 月薪資含風險工作費 700 元。	領有社會工作師證書或 符合「專門職業及高等 考試社會工作師考試規 則第五條」應考資格規 定。	社會處
障福科	約員	1	1. 身心障礙者需求評估務務 及其他社會福利服務。 2. 社會工作、特殊教育、復傳等 科會工作、特殊教育、醫療 科會工作、特殊教育、醫療 科會工作、特殊教育、醫療 科系畢業每月 296 新相相 (42,228元),具上開或是 系所碩士以上學歷得報 關證書者(包括療師、時 治療師、呼吸治療師、 治療師、時治療師、 治療師、 師、語言治療師、 師、語言治療師、 部、 部、 部、 部、 部、 部、 部、 部、 部、 部	1. 教育部認可之特別 之特會工作、商等工作、商等工作、商等學士學歷事門會工作、商等學歷學專門會工, 之一、商等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	社會處
障福科	約聘人員	1	1. 執行「擴增多元化身心障礙 福利機構服務計畫」業務及 其他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2. 大學畢業每月 296 薪點 (39,960元)。	國內公私立大學以上學歷,具社會工作、特教、社會福利、心理、長期照顧、老人照顧相關科系畢業。	社會處

科別	職稱	人數	業務/薪資	具備資格	工作地
長青科	專案社 會工作	2	辦理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業務 及其他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38,765元	學歷:大專以上社會工作相關科系畢業經歷:社會福利服務工作經歷	社會處
長青科	專 員	1	1. 業務內容: (1)九如親子館空間經營與管理【須配合假日輪班】。 (2)規劃辦理親職講座、親子活動等家庭支持性服務。 (3)提供幼兒照顧諮詢服務。 (4)其他交辦事項。 2. 薪資:3萬3,280元/月。	具1.或等規規足取,日員高教、、、資會專會人民政士中後證等分別。得或以士中、理人民職所書。以出中後證等分別,日本、日本、日本、日本、日本、日本、日本、日本、日本、日本、日本、日本、日本、日	九如紅會
婦幼科	專案社會工作員	1	1. 恆春區新住民中心業務及 其他交辦事項。 2. 每月 280 薪點(恆春地域 加 給 折 合 率 151.3)(42,364元)核算。 社工相關系所碩士 296 薪 點 44,067元);具社會工 作師執業執照 296 薪點 (44,067元)。	領有社會工作師證書或 符合「專門職業及高等 考試社會工作師考試規 則第五條」應考資格規 定。	恆春社會 福利服務 中心
社會救助科	專案社工員	1	1. 辦理屏東縣低(中低)收入 戶家庭自立脫貧方案業務 及其他交辦事項。 2. 大學社工系畢業薪資 37,765元,具社工相關系 所碩士以上學歷加給 2,000元,社會工作師執 業執照加4,000元。	領有社會門職工作師業所書高試格會工作所業所書工作所業的學工作者。 對第五條本書與第五條本書, 其基本電腦書, 理能力及, 理能是 建作熱院者。 並具工作熱院者。	社會處

貳、報名應注意事項:

- 一、報名起訖日期:自即日起至113年8月9日(五)下午5時30分截止, 逾期恕不受理。
- 二、報名方式:於截止日前以郵寄(非郵戳為憑)或專人送達「屏東縣政

府社會處處長室」(屏東市自由路 527 號 2 樓),並於信封下角註明「113 年7月招考社工員」字樣。

三、報名應備資料:報名表、身分證影本、自傳(格式如附件)、畢業證書、 社工師證照影本、在校成績單(**須有名次**)、直接服務經歷證明(以上請 以 A4 規格檢附,請繳交 3 份,影本可)。

參、公開招考執行方式:

- 一、資格審查:由用人單位進行資格審查,審查通過者於113年8月13日 (二)下班前在屏東縣政府社會處網站公告口試名單。
- 二、口試:以面談的方式舉辦,本處主管擔任口試委員。
- 三、評分比例:社工理念與學識(含在校成績及排名)佔40%、實習或社工經驗佔20%、態度與應對佔20%、展望或潛力佔20%。

肆、口試

- 一、<u>時間:113年8月15日(四)上午8點30分開始口試</u>(依報考准考證編號順序),請提前10分鐘報到。
- 二、地點:屏東縣政府社會處 220 會議室(屏東市自由路 527 號 2 樓)。

伍、錄取通知方式:社會處網站公告及電話通知

陸、其他

- 一、本招考公告刊登本府社會處網站。
- 二、聯絡方式:屏東縣政府社會處處長室社工戴小姐;電話(08)732-0415轉 5302、5303。